

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

一、活動名稱：

「青春搞創意，行銷展活力」- 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- ◆ 配合當前多元化發展之市場趨勢，激發學生創意思維的能力。
- ◆ 鼓勵學生學習創意整合、行銷企劃與簡報技巧之能力。
- ◆ 結合理論與實務並用的精神及團隊合作的歷程。
- ◆ 提供各校相關領域師生及同儕相互交流與觀摩的機會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- ◆ 全國各高中職在學學生，以 3 至 5 人一隊之隊伍組隊參加，但一人僅得參加一組隊伍，可跨科或跨校組隊。
- ◆ 每隊須有指導老師，每位指導老師並頒發指導證明。

四、活動/競賽時間：

- ◆ 初賽書審截止日期：2015 年 12 月 10 日。
- ◆ 入圍決賽隊伍公告日期：2015 年 12 月 15 日。
- ◆ 企劃案決賽日期：2015 年 12 月 25 日(五)。

五、舉辦單位/競賽地點：

遠東科技大學商管學院 企管系/ 三德樓 3 樓。

六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主題內容與注意事項：

參賽隊伍須自行選擇一個個案，根據當前市場趨勢，並須結合「**創意行銷**」概念，為該個案進行行銷整合之診斷分析並以簡報方式呈現，初賽時企劃書以簡報檔(MS ppt 2007 版以上)繳交，以 15-20 頁為限。建議之個案範圍如下：

- 1.以產品或服務(如：食品、飲料、化妝品、快遞等產品)為主題。
- 2.以實體或虛擬店家或企業(如：文創、餐飲、零售或網路業等)為主題。

(二)「簡報內容」需包含以下 4 大部分：

- 1.環境分析(須包含：產品分析、消費者分析、競爭者分析)
- 2.目標市場之擬定
- 3.產品(企業)定位
- 4.行銷 4Ps 組合方案(產品/價格/通路/推廣策略)
- 5.預期行銷效益與參考資料

(三)決賽：

- 1.決賽組數：由初賽簡報企劃書中擇優 20 組進入決賽。
- 2.決賽時間： 2015 年 12 月 25 日(星期五)。
- 3.決賽當天以抽籤方式決定各隊報告之先後順序及場次，如有遲到之隊伍，則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。各決賽隊伍須於競賽報告場次之前 30 分鐘內完成報到手續。
- 4.決賽以 PowerPoint 簡報方式進行。PowerPoint 簡報內容 15-20 頁為限，簡報人數不拘，但每組簡報時間不得超過 15 分鐘，評審提問時間為 5 分鐘。
- 5.決賽當天，比賽場地設有電腦及投影單槍設備，參賽隊伍如有特別需要，可自行準備所需之手提電腦與字型軟體。
- 6.決賽評審標準分為三大部分：
 - (1)簡報完整性：30%
包括簡報內容：簡報內容要求項目之完整與個案之參考價值。
 - (2)簡報創意性：30%
包括簡報內容：獨創性、美感與配置及整體效果等特性。
 - (3)簡報專業性：40%
包括：簡報人員之穿著、台風、表達能力、時間掌控，以及簡報投影片製作等之專業程度。
- 7.競賽規則若有未盡事宜或異動，主辦單位有權變更，上網公告；並以活動當天評審團公佈為準。評審團有對競賽規則與活動流程之最終解釋權。

(四)預定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8：30~09：00	報到	
09：00~09：10	開幕	競賽說明
09：10~12：00	決賽	
12：00~12：30	頒獎	

(五)競賽獎勵：

第一名 2 名：10,000 元或等值禮券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

第二名 2 名：5,000 元或等值禮券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

第三名 2 名：3,000 元或等值禮券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

佳作獎 8 名：1,000 元或等值禮券、參賽者獎狀各一紙。

(六)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，指導老師僅能以指導者身份督導學生，不能代為製作，如違反規定者，將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。
2. 凡入圍之作品，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，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，並追繳其領得之獎金(等值)與獎狀。
3. 為推廣本競賽活動與成果，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，提供重製、出版、或於本競賽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。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成果專輯，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，另立參賽同意書於後。
4. 凡參加作品中有引用他人著作或資料者，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。

(七)聯絡/收件資訊：

遠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06-5979566 ext 7611 黃英瑛小姐

收件：蔣丞哲老師，E-mail：feu5231@gmail.com

寄件主旨：「題目-隊長姓名-學校-科別」

繳交資料：參賽作品、報名表、參賽同意書及個資同意書

企劃書封面：請呈現主題、學校與科別、學生姓名、指導老師、日期等資訊

(八)有關本次競賽相關訊息可點閱活動網站瀏覽及下載：

<http://ba.feu.edu.tw/big5/download.asp?G0=20>

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

報名表

企劃案案名										
參賽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									
指導老師一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職稱	
	學校電話					手機				
指導老師二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職稱	
	學校電話					手機				
隊長(限學生)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年級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性別		
	學校電話					手機				
其他團隊成員 資料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年級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性別		
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年級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性別		
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年級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性別		
	姓名					E-Mail				
	學校				科別				年級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性別		

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

參賽同意書

作品名稱：_____

參賽人(團體)報名參加 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(以下稱本活動)，參賽人(團體)已充分閱讀、理解並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公布之活動辦法、獎項說明、注意事項等規定，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1. 本活動參加者將在本活動確定參加時，填寫各項個人資料。主辦單位將自入圍決賽隊伍公告日期後，做為活動訊息通知、文宣與得獎聯繫使用。
2. 各參賽作品之著作權，歸屬於參賽者各別擁有，為宣導本活動及參賽作品所需，參賽人(團體)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各種媒體、媒介上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。
3. 參賽人(團體)聲明所提供之資料均為真實、合法、有效的，絕無虛偽隱匿、且保證絕無不法或違約情事。參賽人(團體)保證參賽作品絕無侵害或抄襲他人智慧財產權(知識產權)，參賽作品若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(知識產權)或有任何其它違法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者之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繳所有獎項、獎金及獎狀，參賽人(團體)應負責釐清糾紛，賠償主辦單位及第三人因此所生之損害，公告實情，並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4. 各團隊代表有義務參與主辦單位之相關活動，如頒獎典禮，未參與頒獎者視同放棄獲獎資格。
5. 參賽人(團體)了解並同意，主辦單位保留隨時解釋、變更活動辦法、競賽獎金內容，以及暫停、延長、提前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參賽人(團體)不得異議。

立同意書人：(全隊隊員、含指導老師親簽)		身分證字號：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
簽署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

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

台端參加由遠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(以下簡稱:「主辦單位」),基於以下所述之特定目的,蒐集、處理、利用與保護台端之個人資料:

甲、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

本活動之主辦單位將基於台端參與本活動之特定目的,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,類別為識別類,識別個人者,利用於以下事項,請知悉:

一、蒐集之目的:

辦理本活動所需,包括本活動報名、提供服務、了解台端需要與滿意度,絕不會任意出售、交換、或出租任何台端之個人資料予其他團體、個人或私人企業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類別:

類別為識別類,識別個人者,包含中文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戶籍地址、電話及電子郵件、學校科別、職稱(以上資料皆為必要)。

三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:

a.期間:本活動期間開始日起至本活動結束日止起算一年。

b.地區:中華民國境內。

c.對象:本活動之主辦單位。

d.方式:主辦單位將透過數位檔案與實體紙本形式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台端個人資料。

四、當事人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:

台端可透過親臨現場、電話等方式行使台端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各項權益,包含個人資料之查詢、閱覽、複製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刪除及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之要求;如台端有透過電話聯繫之必須,請撥:(06)5979566分機7611。

乙、台端未能同意本同意書所載對於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影響:

基於以上特定目的,台端需提供以上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;如台端未同意或無法提供個人資料,請勿填寫送出本同意書,並請恕台端將無法參與本競賽活動。

丙、本同意書範圍僅適用於本競賽活動,其他活動於台端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行為概與主辦單位無涉,請台端知悉。

此致

遠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

本人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全部內容

立同意書人:(全隊隊員、含指導老師親簽)		身分證字號: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
簽署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